

唐颖 著

云南人民出版社

美国来的 妻子

MeiGuo
LaiDe
Qizi

余秋雨说
写上海
越过唐颖有点难



云南人民出版社

美国来的妻子

唐 颖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国来的妻子 / 唐颖 著.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03. 9

ISBN 7-222-03859-0

I. 美… II. 唐…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79439 号

美国来的妻子 唐 颖 著

责任编辑 / 瞿洪斌 董郎文清

装帧设计 / 李 筱

策 划 / 上海收获时代文化有限公司

出 版 者 /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 址 /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

邮 编 / 650034

印 刷 厂 / 杭州市长命印刷厂印装

开 本 / 890 × 1240 1/32

印 张 / 13

字 数 / 21.6 万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出版日期 / 2003 年 9 月第一版 第一次印刷

书 号 / ISBN 7-222-03859-0

定 价 / 24.00 元

作者简介

1982 年上海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毕业。1986 年发表第一篇小说《来去何匆匆》，著有《海贝》、《不要作声》等作品，至今共发表中篇小说及话剧、影视剧共一百万字左右，其中长篇小说《美国来的妻子》获全国城市报刊连载作品一等奖。

余秋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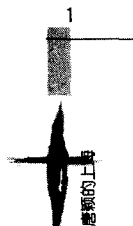
唐颖的上海

老上海大家都已熟了,而且早已熟成了另外一个东西。新上海大家更熟,而且早已习惯几个月后由新的陌生来代替。

老上海不管是真是假,新上海不管停留多久,都已远近闻名;但是,两者之间那条隐晦而漫长的路,那条被新新旧旧拉扯得东倒西歪、疤痕斑斑的路,却很少被人提起,其实很有意味。

最早品咂此间意味并久久不肯离开的人,叫唐颖。

唐颖的上海是蜕壳的上海,蜕壳在最近一次的前期。唐颖不愿意对这次蜕壳进行纯客观的俯视或旁观,她拒绝体验之外的理性和冷静。她最大的资本是她自己的感性



生命——一个既缅怀过去、又挑逗将来，既熟知市井、又陶醉文化的上海女性。

这样的女性是历史转型的最大得益者和最大牺牲者，她们嘀咕，她们抱怨，她们放弃，她们接纳，她们兴奋，她们追赶，最后，她们站出来成了新旧递嬗的最雄辩见证——刚刚站出来又不免惊慌，因为眼角中又出现了不易读解的图象……

从某种意义上说，唐颖所写的历史阶段已经过去，但是她笔下的不少人物却能挣脱那些历史阶段留存下来。唐颖所写的混乱、热闹、焦灼也不再是今天上海的主要风光，但是埋藏在那里的那种略带没落的细腻、略带伤感的典雅，却能溶入明天上海的时尚。因此她成功了，也算在新老上海之间打了一个结。

我本人要感谢唐颖的是，虽然我曾比较系统地研究过上海文化，但对她笔下的群落却比较陌生，是她补充了我的上海视野。我想，写上海的作品已经很多，今后还会大量增加，但是，若要从文学角度来透析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前后上海生态和生态的演变，越过唐颖有点难。

目 录

唐颖的上海	余秋雨	1
美国来的妻子	唐 颖	1
故乡即他乡(跋)	唐 颖	371
对谈录	程永新 唐 颖	378

1

汪文君回上海了。

她没有回家，却住在锦江饭店，她让表妹裴晓玉挂通元明清的电话。裴晓玉在电话里不情愿地问道：

“姐夫，你猜谁来了？”

然后是汪文君略略喑哑的嗓音：

“明清，我累极了，头痛得要炸开来，明天见面好吗？”

她去美国八年没回过上海，他们夫妇俩至少有四年未见过面，而她与他说话的口吻就像昨天还在一起，这就是他的妻子，自信任性胸有成竹，她不解释为何不回家却住饭店，因为用不着解释，他应该明白，她是来办离婚手续的，她不能回家和他住在一起，她必须选择一种态度，使关系走向她所要的结果。

但是，她又何必回来扰乱他呢？她可以在美国办妥手续，多少份恩怨就是这样了结。

元明清拿着电话只感到一阵虚弱，几个月前接到汪文君提出离婚的电话时，那种穷途末路的感觉又一次控制住他，他以为经过这段时间的自我治疗，他应该解脱了。

他可以挂断电话，不见她，看她能使出什么新招，可是汪文君正在电话里叹息：

“明清，我真失望呀，这个城市不再是我们的了，淮海路上的梧桐树没有了，这么好的法国梧桐……在美国听说外商在蚕食上海，只要哪个‘大佬’看中一块地皮，即刻批租，居民扫地出门，来势比‘文革’红卫兵还凶……”

元明清一笑：

“没有那么吓人！不过嘛，挨到批租，这一搬走就不可能再回来了，不像‘文革’结束，还可以落实政策，搬出去的人可以搬回来。”

“所以上海住房问题成了我的心病，我父母舍不得离开住了几十年的好地段，这一搬动是要折寿的，不管是搬到郊区还是国外。你那儿……我们家是不是也在批租范围内？想象不出你从洋房搬到郊区工房是怎样的光景……”

“暂时不会搬，以后就不知道了，即使不批租，市政建设需要，也会改变现在的格局，地铁工程，华亭路上那么漂亮的洋房不都拆了？成都路造高架桥，房子一直拆到复兴路，我一位摄影师朋友收购了好几只从老洋房里拆下的壁炉架，他现在每星期乘飞机朝外码头跑，抢拍照片，那些有味道的老房子老街区老教堂以后再也找不到了……”

元明清滔滔不绝，只有和汪文君他才会有这么多的话，谈谈关于这个城市街道树木天空的变化，这是属于他们俩的感觉，一

对在乱世中相遇而后相处了十几年的老知己的感觉。

放下电话时，元明清环视一下房间，想到该请钟点保姆擦洗窗玻璃，给地板上蜡，废报纸旧杂志空酒瓶都要扔掉，汪文君喜欢秩序和整洁，不要忘记找出那只大肚玻璃花瓶，插上两枝含苞欲放的红玫瑰，这是汪文君的口味，这个只在细节上感受浪漫的女人，元明清突然坐下来抱住头，泪如雨下。她不再回来，不再是他的老婆了，他寂寞了很多年，就是盼着她的回来，看着她坐在长沙发的一端，对着瓶里的玫瑰，欣喜地伸着懒腰说：

“明清啊，钱真是好东西，可以买来快乐，几块钱一枝玫瑰，带给你一份生命芬芳的感觉，值得！只要有钱，你想要的感觉都能获得，对不对！”

脆辣的爆竹声带着硝烟味，刺耳刺鼻，是整个春节的声音和气味。昨天半夜，他被密集的爆竹声炸醒，才想起初五是迎财神的日子，听听声音就知道，有多少发财愿望强烈的人。在他的感觉中，这一年年的爆竹声越来越猛烈，已经不是制造热闹而是制造恐怖。

事实上，妻子走后的这些春节，爆竹声给他带来的是凄怆是孤独，他的内心，不再有任何节日的感觉。

这一个正月初五的正午，阳光越过元明清家朝南阳台，洒在一片盖着尘埃的红木旧家具上。窗台上几盆绿色的观叶植物沐在阳光里却依然奄奄一息，使房间越发了无生气。这些盆栽本是他的宠物，文君在家的日子总是唠唠叨叨，责怪明清

为它们花费太多的时间，天晴天阴啦，浇水上肥啦，搬进搬出，忙上忙下，汪文君只肯坐享其成，吝惜时间如生命。她走后，他有的是时间侍弄花草，耳根也清静许多，但他却不再去花鸟市场，也不再那份无微不至的照料，在他十分倦怠的时候，几盆娇弱名贵的植物也在枯萎。明清才知，养宠物需要兴致，而所谓兴致是从美满的生活里滋生出来，当生活变得千疮百孔的时候，兴致也消失殆尽。

这几年当汪文君的电话和信日渐稀疏以后，元明清的家也开始有新的女人进出，但她们都如朝露般短暂，谁也无暇顾及他卧室阳台上的盆栽，倒是后来，他雇佣的钟点保姆，在洗衣做饭之余，给那可怜的几片绿叶浇点水。

中午他没有动保姆为他做的排骨面，元明清经常没有心情吃保姆为他做的饭菜。他本是个精于烹调的美食家，但这些年，他极少为自己侍弄吃食，要知道品尝美食是需要气氛的，独自吃任何美食都只有一种滋味。他下班回来，常在对门的一家小吃店打发晚餐，后来小吃店旧翻新，门面装饰得富丽堂皇，晚餐是消费不起了，他便将晚餐包给了钟点保姆，星期天再加一顿中餐。

这一个阳历一月星期日的中午，分离四年的老婆就在一站路外的酒店，元明清没有食欲，他放上最喜爱的派瑞·考默的唱片，拉上窗帘，然后把自己抛到床上，多少个星期天都是这样过来的，躺在床上听听唱片，在音乐里昏昏打盹。醒来时已暮色沉



沉，他下意识地将手臂朝身边探去，然后睁开眼睛寻去，一床软绵绵的驼毛被褥，除此之外，一无所有。他彻身清醒，内心是一个空洞，他拿起床头柜上的烟盒。

他深深地吸进烟，然后徐徐地、一个接一个地吐出烟圈，这种感觉、这种迷失感，是在汪文君刚离开的那一年常常出现，并且通常是在星期天午睡乍醒，他去摸索身边人，而后慌乱起来，床上只有他一人，他总是要迷失好一阵，才猛地警醒，搞清了他所面对的现实。那一年他的身体进行性消瘦，那原先走向中年的发胖趋势戛然而止，他的体重进入最标准期，他却去医院进行各种指标的检查，以为身体里潜伏着什么隐患，内心深处他的自尊令他不愿承认，那样一种植入骨髓的心力交瘁是来自于骤然降临的单身生活。

很难说这一切是不是母亲也负有责任。1980年在父亲逝世一周年的时候，五十七岁的母亲只身赴美。她以旅游名义获得签证，然后非法留下，为她作保的亲戚与她断绝往来，她打工的同时学英语，通过考试进入一家慈善机构当护理员，并因此获得绿卡，之后便开了一间洗衣店。

母亲在美国的经历对她的家人来说近乎是个奇迹，尤其在汪文君更是引以为荣。因为在这之前的岁月母亲一直过得安逸，她是医院的营养师，业余时间以烹调美食为乐，两耳不闻窗外事，与注重生活情调的丈夫很是合拍，尽管大陆政治运动不断，更有发展到极致的“文革”，但他们在外谨小慎微回到家关起

门过着小布尔乔亚的生活，苟且偷安中竟也维持住享乐的习惯。

汪文君早在婚前便有步婆婆后尘的意愿，所以婚后不打算要孩子，她也不像她的丈夫那般尽情享受两人世界的逍遥，新婚半年便去业余学校读英语，从托福预备班起步，丈夫听音乐时，她则戴着耳机听英语。婚后第三年，元母在美国站住脚，并有了足以担保儿子儿媳出国的资金的时候，偏偏就在这个时候，汪文君怀孕了。她已经做过两次人流，尤其是第二次手术，因为胚胎遗留，而使她有过两次大出血的可怕经历。汪文君犹豫了很久，最终没有勇气再走进手术室，她留下孩子，也留下了无穷的烦恼。

不能说汪文君是个不称职的母亲，在孩子整个零岁期间，她可说是全心全意，别无他念，她把孩子调养得结结实实。孩子一满周岁，她就出高价，将儿子托付一户可靠的人家，先是半托，不久便全托，她则全力扑向这一年度的最后一次托福考试。这就是汪文君，她把心爱的儿子抱到一个陌生的家庭，没有任何犹豫，就像甩走了一个大包袱，她将纠缠着女人的纷乱如麻的亲情处理得如此干净利落，令元明清一旁寒心。可是元明清又能说什么呢，他知道自己作为一名父亲也是勉为其难，半夜起床跌跌撞撞给孩子冲奶，太冷太热性急慌忙总是调不好水温，这一边婴儿的哭声振聋发聩……一年父亲的生涯，留给他的都是这一类烦恼的回忆，他又何尝不想回到轻松逍遥的日子？

虽然，元母希望儿子先行，但元明清是知道母亲如何一步步

走过来的，他可没有那份劲头和勇气，这是不同的人生观。他劝过母亲也劝过汪文君，“这儿和那儿，没有根本的区别，人从来不会满足。”她们不听他的劝告，更不会去跟他讨论这一类空泛的话题，她们俩都是注重实际，充满活力，也必然是匆匆忙忙的女人。

文君从出国正式付诸行动直至拿到签证，只花了两年时间，这中间她考过两次托福一次 GRE，冲过了 600 和 2000 的高分线，获得了美国南部东北路易斯安那大学比较文学硕士的奖学金。在她准备行囊的时候，孩子已经三岁，全托在条件优越的市福利会托儿所，当然这也是汪文君花了九牛二虎之力弄到的名额。

元明清从来也没有或者说也不想去阻止妻子的出国离家，因为他明白她是不可阻拦的，她和他的母亲是属于同一类型的女人，为了获得她们向往的那种生活，她们是义无反顾的。

她去美国两年便将丈夫和儿子接了出去，可明清在美国待了十几个月就回国了，他是个在轻松悠闲的生活中维持着自己的趣味和准则的男人，他与美国格格不入。他对妻子说：“美国是年轻人的世界，不是我们的，至少不是我的，我在这儿觉得自己是个老人，可我还没有老。”

他将儿子留在美国独个回国，任凭妻子的失望和母亲的伤心，他这一回国便是四年，这一对夫妇再没有见面，他不愿去，她不愿来，夫妻的缘分已尽吗？他好像早有准备承受这样的结果。

可当他黄昏下班归来，用那把指甲盖大小的钥匙打开信箱、看到洁白的信封斜倚在信箱内，或者在静夜的深梦里响彻四壁的电话铃声骤然而至，从他的身体里猛然勃发出来的惊喜和紧接而至的怅惘，令他对自身的理性产生怀疑。

元明清深陷在他和文君共同睡软的席梦思里，床头柜的烟缸里塞满让女人不安的烟蒂，在往事与现实的烟尘里，他无法摆脱这样一种疲惫虚脱的感觉。

电话铃响，他不由打出一个寒颤。

2

田玲娇滴滴的声音喜不自禁：

“喂，阿哥啊？你在干什么？睡觉？听歌？又在怀旧啦？人生苦短，莫要辜负良辰美景噢！好吧，好吧，说点儿正经的，我炒了‘希尔顿’的鱿鱼，这就是说，我将不再受万恶的资本主义的剥削，今晚我请客，我在‘天天渔港’等你！”

元明清从未这样爽快地接受田玲的邀请，他刮脸洗澡，换上干净的米黄色灯芯绒长裤，和同样面料的褐色派克大衣，只有女人才能将你从女人的阴影里拉出来吗？他对着镜子自嘲地笑了。

田玲高挑个儿、伶牙俐齿，蛋形脸上一双细长的眼睛笑起来眯成线尤为动人。她曾经是元明清机关办公室里相对而坐的同事，刚来那阵整日追着元明清戏称他“老阿哥”，正是他刚从美国归来的日子，美国南部炽烈的阳光还未从鼻尖抹去，他已在上海深秋萧瑟的街头佝偻起肩膀，气候、其他一切的反差，把妻儿、家庭留在远方的失落感，最初的日子明清显得神思恍惚，但很快田玲的活力风卷残云般卷去了他一身的落寞，他开始以他特有的



幽默感接受着田玲俏皮的玩笑，沉闷的办公室豁然开朗。

但轻松的关系却持续不下去了，田玲经常在深夜给他电话，后来又约他出门，他消极地敷衍着。当时他在与石岚岚约会，开始了周末的同居。这是一种互惠的男女关系，没有激情、没有憧憬，他是已婚的单身男人，她是离婚的独居女人，他们需要在一些夜晚获得快乐，他们年龄相仿，有着各自的背景和经验，彼此坦诚，没有欺骗和承诺。他却对田玲的进攻束手无策，他处理不了与田玲的关系，她比他年轻整整一轮，并且裹着刚从学院出来的书卷气，他怎么能让年轻女孩懂得他的需要和心境？当然他的处世原则也不会让自己在与一个女人同居的时候，与另一个女孩保持着浪漫的联系。

田玲是一个想要阅尽人间春色的女孩，她，或者说她这一代的女孩，并非如元明清想象的这般单纯，她从学校出来急于体验人生，她是情感世界的狩猎人，猎艳、猎奇、猎感觉，元明清的成熟、带几分没落的优雅举止，令她心旌摇荡。他是个有家室的男人，而她也不急于找归宿，她想象与这个男子的情感历程将给她的人生留下难忘的一页。这位自以为现代的图书馆系的本科生把元明清所表现的回避淡漠看成是男人沉稳的风度，她更加神往决意穷追不舍。每晚她与他煲电话，点点滴滴将她一生所有值得讲述的故事都向他讲述。他不拒绝她的电话，却不接受她邀他去电影院或者酒吧。有些夜晚他外出深更迟归，清晨会有她的电话追来，他拿起电话却是她的沉默，他慢声细语用玩笑应